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彭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彭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等相关职务，其递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离任后，彭辉先生将在子公司担任顾问职务。

彭辉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不会影响公司及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独立董事核查并确认了彭辉先生的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截止本公告日，彭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852,340 股，彭辉先生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所做出的相关承诺进行股份锁定管理。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3 年 01 月 0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补选周敏女士为公司第三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补选前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

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彭辉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稳健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彭辉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一日

附件：周敏女士简历

周敏女士，198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学士，中共党员，会计师。曾就职于珠海安生医药有限公司、成都迪康药业有限公司。2017年至今先后担任公司集团财务经理、财务中心总经理、财务副总监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周敏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周敏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周敏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